

北京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京侨联〔2018〕3号

北京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关于提名推荐 “中国侨界贡献奖”候选人的通知

各区、局总公司、高等院校侨联，各侨界社团：

按照《中国侨联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七届新侨创新创业成果交流系列活动的通知》（中侨厅〔2018〕2号）精神，中国侨联将于今年6月在京举办第七届新侨创新创业成果交流系列活动，并进行第七届“中国侨界贡献奖”表彰，我市推荐名额共6名。为开展好表彰推荐工作，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踊跃推荐，充分展示首都侨界人才荟萃优势，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原则

本届奖项评审注重鼓励前沿性研究、前瞻性基础研究、引领性原创成果和应用基础研究；突出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

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同时加强对中小企业创新的支持，鼓励科技成果转化。

二、推荐程序

请各侨联组织严格审核、择优推荐；市侨联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研究，并按要求择优向中国侨联推荐上报。

三、具体要求

请各推荐单位于3月16日前，将书面推荐材料（一式三份）及电子版报送北京市侨联经济科技部，具体要求见附件1。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鹏文 电 话：82218228, 13718900486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后英房胡同9号

邮 箱：wangpengwen@bjql.org.cn

- 附件：1. 关于第七届中国侨界贡献奖推荐评选工作的具体说明
2. 第七届中国侨界贡献奖推荐表
3. 推荐情况汇总表
4. 第七届中国侨界贡献奖推荐人选一览表

（通知及附件电子版请到北京市侨联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

北京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年2月26日

附件 1

关于第七届中国侨界贡献奖推荐评选工作的具体说明

为进一步做好第七届中国侨界贡献奖的推荐评选工作，特将有关情况做如下说明：

一、推荐评选范围

突出侨界高端人才，重点是近两年来在科学研究、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或其他创新创业领域取得重要成果和作出突出贡献的新侨，在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工作的新侨，或是自主创业的新侨，以及各地侨联特聘专家，新侨创新创业基地、新侨创新创业联盟成员，均可参加评选。

二、推荐评选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与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学风正派，道德高尚；
2. 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某研究领域作出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突出贡献，具有表率、带头作用；
3. 在解决关键技术难题、创新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或在社会治理、法治建设、经济金融及其他人文社科领域有突出成绩，取得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4. 具有侨的身份。

三、评选表彰工作组织领导

为确保中国侨联工作要求落实，奖项评选推荐工作在北京市侨联党组领导下进行，市侨联经济科技部负责组织实施。邀请市侨

联特聘专家组成专家评选委员会形成初评推荐意见，经市侨联研究决定后推荐上报中国侨联。

四、评选推荐程序

中国侨界贡献奖采取逐级上报的方式进行推荐，分为初评、推荐和终评三个阶段。初评、推荐工作由各省级侨联组织实施。

由各基层侨联组织严格审核、择优推荐；市侨联统一汇总后，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确定初评名单，经研究后按要求择优向中国侨联推荐上报。

终评工作由中国侨联委托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终评结果经中国侨联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后在中国侨联网站上公示一周，如无异议，将确定为表彰对象。

五、报送材料

根据评奖需要及活动安排，请报送以下材料：

1. 推荐表（附件2）；
2. 汇总表（附件3）；
3. 先进事迹材料电子版（含创新创业经历）

2600—4000字，并精选部分汇编成书；

4. 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

主要是专利证书、获奖证书、国家认证材料等，各种材料要简明扼要，不需附带论文书稿等，最多不超过100页；

5. 候选人一览表电子版（附件4）；

6. 个人电子照片、工作照共2张（像素在800×600以上）

其中材料1、2需报送纸质版并电子版，材料3、4、5、6只需报电子版；电子文档及表格请用word格式。